德阳市世纪发展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选聘德阳产投基金板块常年法律顾问的 比 选 公 告

德阳市世纪发展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发展"、"比选人")将通过公开比选方式聘任德阳产投基金板块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机构,现面向社会诚邀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项目比选。有关事宜及要求如下:

一、比选人概况

世纪基金发展成立于 2016 年 9 月,是一家经市政府批准 由德阳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的政策性基 金管理公司,也是德阳市唯一一家中基协备案基金管理人 (备案号: P1062454),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世纪基金公司主要任务是在市政府政策目标的引导下,按照市场化、专业化的方式独立运作,通过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投资企业和管理企业,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包括 PE、VC 和 Pre-IPO),旨在帮助德阳市及其周边县市有潜力、有前景的企业加快发展,支持领域包括中小企业、产业转型升级和发展、新能源、环保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世纪发展目前受托管理德阳市产业发展引导母基金及德阳市节能减排基金,管理总规模 48.6 亿元。

二、比选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德阳产投基金板块常年法律顾问服务 采购项目。

- (二)项目服务范围: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德阳盈创阳光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阳阳光天使投资有限公司、德阳市兴产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阳市节能减排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阳市天使人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后续新设或新管理基金)。
- (三)项目服务内容:中选单位为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 提供法律咨询;

为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提供合同/法律文书起草、审阅类 法律事务;

为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所管理的基金提供 Ambers 系统 日常更新、专项变更、信息披露等咨询及服务;

对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所管理的基金投资项目的投后管理事宜出具咨询意见及服务;

对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重大经营决策出具法律意见;参与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的商业谈判与沟通:

协助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建立和规范内部管理制度; 为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提供法律培训;

协助世纪发展及关联单位化解纠纷争议(代理诉讼、仲 裁案件除外)。

(四)项目服务期限:本项目拟采用"1+n"的模式确定服务期限,即服务合同每年一签,由比选人根据对当年法务顾问服务质量的考核结果(分为满意、一般、不满意,下同)

确定是否续签下一年服务合同,考核结果为良好及以上的可以续签。项目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2年。

(五)服务方式:本项目采取委托服务制。中选单位接受世纪发展委托办理相关法律事务,在接到通知后派员及时处理委托事务。一般事务在委托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回复; 重要及加急事项在委托发出后1个工作日内回复;特别重大事项在8小时内回复。

三、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并经年度考核合格。
 - (三)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四)具有服务国有资本运营公司经历、熟悉产业基金、 私募基金管理政策、制度等。
- (五)近三年(指2019年1月1日至比选当日,下同)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国家企业信 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等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企 业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及重大违法记录的情形。
- (六)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财务报表无亏损, 未因重大的执业质量等问题受到通报、处罚。
-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鼓励参选:团队成员熟悉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熟悉证监会、中基协等监管单位的监管政策、监管动态;熟悉

国有资本运营公司(地级市及以上,下同)或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模式和合规要求;具有产业投资、股权投资、私募基金管理、国有单位常年和专项法律服务项目相关经验和业绩。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选:近三年存在骗取 成交或严重违规、违约问题的;近三年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 律法规行为的;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冻结、接管或破产 状态的。

四、比选报价要求

本次比选报价为服务费用报价,最高限价人民币 21 万元/年,超过则报价无效。服务费用为包干价,即比选申请人完成第二条第(三)款"项目服务内容"约定事项所获得的全部报酬。服务费用由世纪发展及关联公司分摊费用,具体分摊标准由各方签署协议确定。

每个服务年度的服务费用分两次支付,签订服务合同后 比选人预付当年度服务费用的 50%,服务到期后根据对中选 单位的考核结果支付剩余部分,考核结果为一般及以上的支 付当年度剩余所有服务费;考核结果为不满意的不支付剩余 服务费。

五、比选时间及地点

- (一) 比选时间: 2022年2月22日上午。
- (二) 比选地点: 德阳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公司2楼会议室。

六、比选组织及形式

(一) 比选组织

本次比选将成立比选评审工作小组,对项目参选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打分。比选评审工作小组名单在中选结果公告前对外保密,评估和打分将在德阳产投集团纪检部门的监督下进行。比选评审工作小组成员将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客观公正履行职务,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比选申请人不得私下接触比选评审工作小组成员,不得在正常业务往来范围之外给予比选评审工作小组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

(二) 比选形式

本项目的比选申请人应在规定时间前,现场提交/邮寄项目参选文件,供比选评审工作小组参考评阅。比选申请人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不符合比选资格的申请人无法中选。

七、比选流程

(一) 文件提交。比选申请人应于2月17日前将项目参选文件(一式五份,格式参考附件1) 现场提交/邮寄至比选人处,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资料的视为放弃比选。项目参选文件内容仅为简单陈述,没有相关资料予以佐证的视为不具有相关资质或能力。比选结束后,所有申请资料将由比选人留存,不予退还。

提交地址: 德阳市庐山南路二段 79号2楼会议室

联系人: 王女士

联系电话: 15281452028

(二) 比选评分及排名。比选评审工作小组将综合考虑比

选申请人的服务方案、报价、规模、业绩、综合实力等内容,逐一进行评分,并根据最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

八、中选人确定及公示

比选流程结束后,比选评审工作小组将根据评分排名确定中选人,并在德阳发展集团官网(www.deyanginvest.com)进行比选结果公示,同时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若中选人自愿放弃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世纪发展将根据比选申请人的评分排名将中选单位顺延,或视情况重新组织比选。

九、比选费用

相关比选费用由参与比选的申请人自行承担。

十、中选履约

中选结果对比选人和中选人双方均有约束力,中选人弃权或无法完成服务的,世纪发展有权依法追究其相关责任。

十一、解释

本公告內容解释权归德阳市世纪发展投资引导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附件: 1.项目参选文件(格式参考)

2.比选评分表

德阳市世纪发展投资引导基金管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0日